

#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8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

根据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、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，结合公司实际的生产经营情况，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，特制定公司 2018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提请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

适用对象：公司的董事(含独立董事)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 二、本方案适用期限

适用期限：自本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生效之日起，至新的薪酬方案生效之日止。

### 三、薪酬/津贴标准

#### （一）董事、监事

1. 公司非独立董事、监事均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，领取与岗位相应的薪酬，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其他报酬构成，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，按月领取，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薪酬考核制度评定及领取，其他报酬包括岗位津贴及福利等收入。

2. 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，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，不重复计算。

3. 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/人/年，全年津贴按月发放。

#### 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

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按其在公司实际任职岗位薪酬标准执行。

### 四、其他规定

（一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（二）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

缴。

（三）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董事会、监事会或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出差费用，在每次会议结束后凭有效票据实报实销。

（四）本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